

养老保险不再是我们的梦

——农民工谈《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

十年积案一朝息访

辽宁省凌源市检察院坚持以人为本 用真情感化老上访户

本报特约通讯员 郭国英

养老是人人要面对的问题。对于那些拿着优厚养老金的退休者而言,养老或许就是含饴弄孙、保养身体,甚至是出国旅游等享受生活的代名词。但对于不少农民工兄弟来说,“养老”二字却没有多少美好的想象空间。

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的数字,截至2008年底,全国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农民工2416万人,只占在城镇就业农民工的17%。数据表明,目前我国有养老保险的农民工还是少数。

为了改变这一现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拟出台《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2月5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就《办法》中主要政策措施向社会征求意见。

农民工对《办法》有些什么建议和意见,他们对自己的养老有些什么希望和打算?本刊编辑部特邀了北京、四川、重庆的记者以及河南平煤集团的通讯员,在四个地方收集、采访了农民工的各种看法和建议。希望这些建议能够对有关部门科学制定《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起到一点参考价值。

——编者

四川

“好事还要落到实处”

■本报记者 高柱

针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拟出台的《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记者近日走访了四川劳务输出大县的金堂县和邻近的青白江区的几位返乡农民工,大家都很关心养老问题,对于上述《办法》的内容他们有着自己的看法。

今年39岁的李万林有着十多年的打工经历,他觉得自己已经到了该开始想养老问题的年纪。“国家出台有关《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这对我们长期在外奔波,但今后如何养老又无望的广大农民工来说,不失为一场‘及时雨’和一件大好事。该《办法》以‘按照低费率、广覆盖、可转移和能衔接’为特点,既鼓励我们积极参加养老保险,又能为我们目前所处的经济生活水平可接受。”李万林在对《办法》表示欢迎的同时,也提出了自己的担忧:“好事归好事,但关键还在于具体落实。说实在话,我先后在上海、浙江、福建等地干过,最近一次是在福建松溪县一家个体磨粉厂工作,尽管在厂里听说企业为打工的做了社保费用,并且每月还从工资里扣了钱,但现在自己也不知道社保到底缴了多少钱,交了多少年,今后能不能领取养老金?看来,我还得首先去了解这方面的政策情况。”

与李万林的观点相似,今年33岁的何磊也说:“国家为我们农民工出台基本养老保险办法,在我看来要落到实处还没有那么简单,因此《办法》涉及面太宽,情况太复杂。拿我来说,去年回家前在广东东莞一家食品加工厂打工,一个月包吃包住收入有2000多元,但由于是个体经营的小作坊

河南

“我们早就盼着这一天了”

■本报特约通讯员 肖成胜 本报通讯员 齐金喜

自《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在报纸、电视、网络等各种媒体上公布以来,绝大多数农民工对此拍手叫好,但也有少数农民工兄弟提出了一些自己的看法。近日,我们在河南平顶山煤业集团采访了部分农民工。

作为河南省最大的工业企业,平煤集团现有农民工22000多人,主要分布在生产单位的采掘一线,占采掘一线职工队伍比例达47%左右,可以说是一支庞大的职工队伍。多年来,平煤集团始终把农民工和其他职工一样对待,切实维护农民工的权益,使农民工在矿山工作有干劲、有奔头、有希望,为企业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

说起农民工要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事,平煤四矿维修一队职工张顺利一脸的喜悦:“我在矿上已经干了9年了,家也离矿上不远,平常咱和矿上那些正式工也没啥区别,一样上班,一样干活,一样坐车回家。要说真不一样,也就是将来老了咋办,人家有退休金,咱没有。现在国家出台这个让咱农民工也能养老的办法,那真是为农民工办了件大好事,说实话,我们早就盼着这一天了。”

平煤天力公司先锋矿采煤队职工文贤琼看得比较远,他说:“让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直接牵涉到我们的切身利益,这是一件大好事,让我们和城里人一样老



漫画 赵春青

式工厂,老板没有为员工购买保险。因此,我希望一是当地相关部门要督促老板给员工买保险;二是希望保险关系能实现全国异地转移。当然,关键还是第一条,因为第二条《办法》已提出了相应要求。”

24岁的陈玲是个“80后”,她对社会保险的相关政策显得比很多人更了解。她认为《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早就该出台了。“在此之前,我们成都就已出台相关政策为我们农民工养老保险提供了保障。我原来在家乡金堂县上班,个人就参加了社会保险,现在到成都干服装销售员,社保关系已转移到成都市,购买社保时,单位承担85%,个人承担15%,我自己感觉还可以负担。”陈玲建议说:“希望该《办法》出台后,能就如何实施出台更具操作性的实施细则,以使这项工作能长期稳定地保持下去。”

张权彬虽然还不满22岁,但已经有多年多的打工经历,他说:“有了这个新《办法》,对我们农民工养老毕竟意味着有了一定保障。这么多年的打工经历告诉我们,只有国家提供的养老生活保障,才是最希望和靠得住的保障。当然,这反过来又教育我们农民工应该了解和清楚国家为我们出台各项关怀政策,并以积极态度去争取享受这些政策。我自己就是个例子,四川前我在江苏昆山一家公司上班,因为刚去,公司规定要满一年才签合同,此时恰逢金融危机公司效益不好我就离开了,所以,公司既没有和我签订合同,也没有为我购买社保,而我也不懂得依照有关政策提出什么要求。今天知道有这一《办法》了,下一步我出门打工或在家门口就业,就知道参加社保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了。”

所养,真正给我们解除了后顾之忧。特别是用个人的身份证号作为终身的养老保险号,将来我们到哪儿都能用上这个钱,这个非常好,我特别希望国家和有关部门一定要把这个事情办成,千万别让我们高兴半载。”

七星公司采煤一队职工袁学堂,1995年入矿,32岁的他已是一有着14年工龄的老采煤工。说起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袁学堂平静的语气中满含激动:“要说这真是一件好事,体现了国家对我们农民工的关怀。以前在矿上干着,心里老想着要是一有一天能转成正式工就好了。现在有了这个政策,转招不转招都无所谓,咱家里还有几亩地,将来老了回家,国家还能给点养老钱,这我们心里就更平衡了。我现在就盼着这个政策快点执行,咱这身板,再干15年肯定没啥问题,到时候就能享受国家这个政策了。”

但不可否认的是,也有一部分农民工对即将出台的《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存在疑虑甚至担心。平煤一矿工程一队职工张富营说,现在煤矿上对农民工的年龄有限制,在这几年可能就不行了,得另找地方。像平煤这样的大企业还行,啥都很规范,就怕将来到私人小企业里打工,养老保险这事儿还有点“保险”。

平煤二矿职工李石岗在煤矿已工作了15年,先后换了几个矿,已年近40的他急着在今年春天盖新房,加上他原来在农村结婚早,他的儿子也已经成年。说起农民工养老保险的事儿,李石岗说出了他的担心:“我这个年龄,正是上有老、下有小的坎儿,到处伸手要钱。我眼下急着要钱盖房,这个养老保险得十来年后才能领到手,我每月交这个钱没啥意思。”

文贤琼还有另一层担心:“国家对我们农民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的比例是4%-8%,这个弹性太大了,能不能固定一个数据,哪怕我们现在多缴一些,将来能领的时候也能多领一些,这能让我们晚年过得舒服一些。”



在北京的一个建筑工地上,农民工们正排队打饭。很多人表示非常希望自己有一天也能有养老保险。

本报记者 杨登峰 摄

重庆

农民工对养老保险有三“盼”

■本报记者 李国 实习生 刘涛

有着800万农民工队伍的重庆,是名副其实的农民工大市。该市一项历时半年的“农民工养老保险问题调查”表明,虽然目前大多省市都对企业为农民工购买养老保险提出了要求,然而这一政策不仅没有得到企业主的拥护,也没有得到广大农民工的支持;80%的企业主不赞成农民工购买养老保险;而接受调查的农民工,83.2%不愿意买养老保险,90%以上根本就没买。

2月5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就拟定的《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主要政策措施向社会征求意见。连日来,记者就养老问题对重庆市的部分农民工进行了调查走访。

重庆市“十佳”农民工陈汝强堪称农民工中的佼佼者,祖祖辈辈都生活在重庆涪陵区龙潭镇的一个小山村,不愿认命的好勇敢走了出来,凭借一腔子好力气进了广厦重庆一建公司学做钢筋工。工作努力,陈汝强当上了公司劳模,还获得了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陈汝强说,过去他与许多农民工兄弟一样,都认为自己是城市的过客,因为城里没有家。后来,陈汝强的老婆孩子进城了——这让陈汝强找到了家的感觉。“政府对农民工越来越关心,农民工身份和地位都提高了,城里人也理解并接纳我们了。”陈汝强说,他和许多农民工兄弟一样,现在最担忧最迫切希望解决的就是老了以后怎么办的问题。“虽然现在要求买社保了,就大多数农民工来说,工作流动性相当大,一家公司买了,另一家公司怎么续上?经常流动又该怎么解决?”陈汝强说,建议农民工社保能设立一个个人账户,不论在哪个单位工作,都能享受社会保险,也都能报到账,这样才能解决后顾之忧。

重庆城建控股第一市政公司路面处农民工班长康厚明,更是一个响当当的“名人”

北京

城市养老——他们的一个梦想

■本报记者 张伟杰

2月5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就拟定的《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主要政策措施向社会征求意见。《办法》有诸多内容值得关注,比如将用人单位的平均缴费比例从目前的20%下调至12%,农民工个人缴费比例允许在4%至8%之间浮动;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年限累计满15年以上(含15年)将可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另外,《办法》还对农民工养老保险跨转移做出了规定。

这些规定与目前的农民工养老制度相比变化很大。2月16日,记者随机采访了一些来京打工的农民工,不少人对《办法》的规定表示欢迎,也有一些人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和看法。

四川来京的农民工王德敏说起《农民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办法》很高兴。“我感觉这些年国家的政策一年比一年好,这样的《办法》对于我们来说很让人受鼓舞。现在年纪渐渐老了,对养老问题也越来越关注。”

王德敏今年40岁,来北京打工11年了,目前在一家事业单位做物业工作。他对《办法》提出了一点自己的看法,他说:“《办法》中规定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年限累计满15年以上(含15年)才有可能领取养老金,但我们农民工流动性大,工作也不

是很稳定,如果要缴费满15年才能领取养老保险,可能很多人都达不到这一条件,希望能把年限缩短一些。”

王德敏属于有“手艺”的人,会开车,精通水电安装维修。但是,尽管有“手艺”,他却对自己将来的养老不乐观。“我非常希望能留在城市养老,谁愿意回到农村呢?大城市交通发达,各种生活设施齐全,我的家乡就是李白《蜀道难》中描述的地方,交通很不便利,看病要走很远的路,更不要说别的条件了。可是,我外出打工十多年,却依然没有养老保险。我特别担心将来老了,我的孩子负担不起我们的生活。一想到这,就觉得很心里不踏实。”

与王德敏的观点相似,来自河北的李福田也认为《办法》中15年的规定太长,他说:“15年的时间太长了,谁知到那个时候会有什么变化,我觉得这一条规定应该更加人性化,缴费年限应该修改为10年。”

来自安徽的张丽华今年26岁,有着中专学历,目前在一家大型的鞋店工作。谈到农民工养老保险她显得很自豪。“我们公司给每个员工都上了社会保险。我们这样的待遇是很难得的。我家里在北京打工的四个个人——我丈夫、我父母还有我,只有我一个人是有社会保险的。”因此如此,张丽华对养老保险的问题非常关注。“我前几天在网上看到新闻说这件事了。我觉得《办法》规定的

工黄明开表示,农民工大多文化程度不高,缺乏高精尖技能,只能从事最底层的工作,频繁流动也是必然。

黄明开还告诉记者,作为农民工,90%都是在私营企业上班,老板的工资成本是固定的,所谓堤内损失堤外补,名义上说替农民工交了20%的养老保险金,实际上这笔钱本身就是从农民工工资中扣出来的,这笔农民工自己的钱在因各种原因退保时还不能拿走,导致大多数人不提这个事,想方设法先把钱装进自己的腰包再说。

王俊文来自重庆合川的小河镇,今年30岁,来重庆江北区打工已经10个年头了。王俊文告诉记者,目前他一家三口住在江北洋河一村的出租屋中,一家人月收入不超过2000元。其中,房租100元,饮食和日常开销300元,孩子入托费用260元,其他开支300元。“原先的单位可以参保,但一共就这么多点钱,恨不得一分钱掰开花,领城市的养老金也就是想想而已。”

今年春节,王俊文带着媳妇孩子回家过年。他说,家里父母都50多岁了,身体还算硬朗,一年靠着种10亩小麦,能有五六千元的收入,再加上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政策,老人晚年不用他操心!“老人们参加了农村养老保险,可我们这辈人肯定不会回乡种地了,农村养老靠不上,城市养老又太贵,算来算去只能靠自己了!”王俊文现在每月都会攒一些钱,除了孩子上学的开销外,他也想让自己的晚年过得好一点。

小王唠家常似地道出农民工的三个盼望:盼望建立统一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盼望设立农民工综合服务中心,现在办事地点分散,农民工办证要跑很多路,花好几天时间;盼望养老关系能顺利接续。“如果我们打工回家的时候,不是终止养老保险关系,而是和我村上的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接续上,那就好了。我希望有一天养老保险不再是我们的梦。”王俊文说。

“谢谢,大谢谢政法委领导,检察院的同志们了!”不久前的一天,已经连续上访了10年的辽宁省凌源市大王杖子乡农民李凌紧紧握住朝阳市委常委、市政法委书记屈连春的手,流着热泪不住地说着感谢的话。从对公检法机关怀有不满,坚持上访告状,到如今的感谢,这里面经过了怎样的是非曲直呢?事情还得从1997年说起。

1997年8月7日,信访人李凌之子与未婚妻王某发生口角与撕打,王某用剪刀扎在李凌之子左胸部,李凌之子经抢救无效死亡。1997年10月11日,经凌源检察院提起公诉,凌源法院于1997年12月18日以王某犯故意伤害(致死)罪,判处有期徒刑14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

然而,时年47岁的李凌不接受这个结果,他将儿子尸体放于院中,开始上访,先后多次去北京。10年内,其子尸体已成干尸。

2005年初,上级决定,调喀左县委书记屈连春担任中共朝阳市委常委、市政法委书记职务,上班第一天就遇上了李凌来上访,尽管屈连春刚上任,工作千头万绪,但他还是要亲自接待李凌。有的干部劝他,这可是一个老大难积案,还是让别人接待吧。屈连春却回答说:“再忙我也要接待,看看上访人的委屈究竟在哪?没有委屈为什么总来上访?我们作政法工作必须坚持以人为本,坚持执法为民,坚持司法公正,让百姓有说理的地方……”

于是接待上访人达两个多小时,从头到尾清清楚楚,感动得李凌流下眼泪。此后,李凌来上访,屈连春都是热情接待,耐心细致做思想工作,并亲自与凌源市政法委和凌源市检察院等多次研究解决方案。要求凌源市检察院等相关部门一定要坚持以人为本执法为民的原则,把此案解决好。2006年凌源市检察院新的院党组班子开始了认真调查工作。

2007年,凌源检察院经研究决定,由检察长崔平作为包案总负责人,组成了由副检察长罗旺、纪检组长程平、控申科长王兆云为小组成员的包案组织,从2007年至2008年8月,崔平、罗明等同志先后7次去大王杖子乡做李凌的工作。

2007年8月15日,罗明携带鲜花和物品同院党组成员及大王杖子乡负责人一起到李凌家,对其死去的儿子进行祭奠,对他家进行慰问。2008年春节,又带着猪肉、面粉和300元现金再次到李凌家看望他,检察院几名同志语重心长地说:“10年了,你从青壮年跑到了老年,我们心疼啊!司法机关办案重的是证据。”李凌一看看到检察院同志如此情深意切地帮助他们解决信访和生活问题,非常感激。但李凌始终认为杀害其子的王某是故意杀人。

面对李凌家的困难,检察院通过协调,大王杖子乡政府还给李凌家解决了低保、困难补助等问题,还花1万元帮助李凌家建起了大棚,发展养牛产业。李凌一家被检察院情深意切的帮助所感动,表示一定依法对待他的信访问题,不再进京进省上访,李凌上访问题取得了阶段性胜利。

鉴于此,检察院一方面建议有关机关尽快启动该案的再审程序,一方面积极会同朝阳、凌源市两级政法委通过司法救助的方式来解决李凌的上访问题。2008年7月31日,市检察院同李凌签订司法救助协议书和息访保证书。8月1日,李凌将其子尸骨火化,8月2日下葬。其子尸骨下葬那天,正是周六,检察院领导放弃休息,买了鲜花等祭品,驱车到李凌家,进行吊唁和慰问,李凌家的人和当地群众非常感动。

8月6日,李凌收到司法救助款后,分别来到朝阳市政法委和凌源市检察院,对政法委领导和检察院领导真心实意解决其上访问题表示真诚的感谢。李凌深情地说:“你们为了我磨破了嘴,跑累了腿,你们是共产党的好干部,我们老百姓敬重你们。”至此这起历经十年的上访积案终于得到圆满解决。

凌源市检察院领导班子被中共凌源市委记集体一等功,全院被评为朝阳市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凌源市检察院2008年被辽宁省委评为先进检察院,今年又被朝阳市推荐为全国优秀基层检察院。